**【C293-1】连云港花果山、连岛(大沙湾沙滩+苏马湾)休闲二日行程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产品编号** | SKT1754896903I6 | **出发地** | 全国联运 | **目的地** |  |
| **行程天数** | 2 | **去程交通** | 无 | **返程交通** | 无 |
| **参考航班** | 无 |
| **产品亮点** | 无 |

**行程安排**

|  |
| --- |
| **D1** |
| **行程详情** | D1：晨指定地点集合，乘车赴连云港。抵达后，游览【连岛+大沙湾沙滩+苏马湾】(连岛如产生上岛小火车费用20元。3H)。经长达7公里的神州第一堤连岛跨海大堤登上连岛。连岛是江苏省最大的海岛，与连云港港隔海相望。集青山、碧海、茂林、海蚀奇石、天然沙滩、海岛渔村人文景观于一体，是江苏唯一的AAAA级海滨旅游景区。上岛后，看渔家风情，大港风貌，至江苏省最优质的沙滩浴场【大沙湾沙滩】观海玩沙戏水。大沙湾沙滩长约1800米，是江苏省最大的海滨浴场。还可以从大沙湾沿海边栈道步行至江苏最美丽的海湾--【苏马湾生态园】，看碧海金沙、森林飞瀑、奇礁怪石、海誓山盟。亦可乘坐游船从另一角度看海港、海城、海岛、海上风光（游船费用自理）。晚宿连云港，可自由体验江苏唯一的海滨港城夜色风情。推荐连云港夜游特色街区：盐河巷、民主路或连云老街等。交通：汽车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X 午餐：X 晚餐：X  |
| **住宿** | 连云港 |
| **D2** |
| **行程详情** | D2：参观连云港的名片-东海水晶文化展示馆(非听课购物店。1H)。水晶又被誉为水王，连云港东海是中国水晶集中产区，被称为“中国水晶之都”。后游览国家5A级景区、大圣故里【花果山】（2.5H。小交通单程20元或双程40元自理）。花果山位于连云港云台山中麓，自然景观呈现山海相依、崎峭与开阔呼应对比的壮丽景色，自古就有“东海第一胜境”和“海内四大灵山之一”美誉。古典名著《西游记》所描述的“孙大圣老家”更让花果山家喻户晓，名闻海内外。花果山风景区主要景点有猴石、老君堂、南天门、水帘洞、七十二洞等。 游览结束后，返程。交通：汽车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X 午餐：X 晚餐：X  |
| **住宿** | 无 |

**费用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费用包含** | 服务标准1.交通：空调旅游车2.门票：成人价含连岛(包括大沙湾、苏马湾)、花果山景区大门票,水晶文化馆无大门票。景区内或海岛上游乐、游船、小交通等产生费用自理。儿童价不含门票，如产生门票，根据景区要求补相应挂牌价格（非上述“旅游费用”中成人与儿童的差价）。全程除水晶展示馆有参观性质的水晶销售外，不进任何店。3.住宿：标准等：商务酒店标准间；轻奢等：维也纳、和颐、桔子或同级高端商务酒店标准间）。 4.用餐：自理（VIP等送早餐。如需含其他餐，10人以上可由导游代订）5.导服：持证导游服务　　6.保险：旅行社责任险，建议报名时自行购买旅行社意外保险 |
| **费用不包含** | 不含报价所含其余项目 |

**其他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温馨提示** | 旅游费用及发团日期(详见十天一更新的线路目录或每日更新的近期发团计划) 说明：15人成团，人少顺延至下一期铁定发团。准确价格三天前确定，提前报名者按报名日公布价，涨价不补差价，降价则退差价。儿童价格，仅含车位和保险，其余自理；0.8米以上儿童必须含座位，否则恕不接受报名；0.8米以下儿童可以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旅行社亦不承担任何责任，但实际不含座的儿童人数由旅行社根据车辆、有关规定等情况决定。发团地点及发团时间(其他地区上车时间地点另定) 5：10仪征东园饭店/5：20仪征利群/7:00江都自在公园南2门/6：20扬州宋夹城体育公园南门停车场（隧道东入口北）/5：20金山1号游轮停车场(长江路28号)必读事项(见第二页，为旅游合同的一部分，请务必仔细阅读。如签定旅游合同，则视为已认可)必读事项1.旅游价格：详见10天一更新的虫虫飞旅游联盟线路目录或每日更新的近期发团计划。提前报名者如旅行社无特别说明，涨价不补差价，降价退差价。有现役军官证、老年证、残疾证、导游证、记者证等有效证件及有年龄、身高特别政策的游客，建议报名座位票，到景区自行办理优惠入园手续。如报名成人票，上车后请提前与导游说明并在得到景区认可其优惠条件下，按照本次旅游团队票价的差价给予退费；特价班次，不保证有优惠。2.发团日期：详见10天一更新的虫虫飞旅游联盟线路目录或每日更新的近期发团计划。原则上15人成团，人少提前通知取消或延期或选择其他线路出行。3.日程变更：本次旅游行程、景点、住宿地先后顺序可由旅行社或导游按当时实际情况作调整，整个旅行社过程中景点内容不变。行程中注明的时间(1H为1小时)为行车或游览的预估时间，非精确时间。4.接送说明：本线路为散客拼团，为保证本次旅游能够顺利成行，有可能在多个地点接送旅游者，如因路况、天气、政治等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旅游车误时，请您耐心等候。接送车辆不保证大车，不保证本线车辆，不对号入座。上车点请游客报名时注明，否则产生漏接，我社不承担责任。请准时到达上车地点，过时不侯。上车时间和地点如发生变化，旅行社或导游会提前通知。请报名时预留手机号码并出团时随身携带相关手机，以便及时联系通知有关事宜。如游客不留电话或所留电话通知不到，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社概不负责。5.车座说明：根据人数定车型，如本班次人少，不保证大车或可能与其他同方向线路并车；如本线路加发2号车等以上班次，所用车辆保证每人1正座，但不承诺与1号车保持同一车型。除节假日或春运时段外，按车座情况每车可1-2名0.8米以下怀抱婴儿不占座，报名时由旅行社确定，不占座儿童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。0.8米以上儿童必须占座，旅行社有权拒绝私自带不占座儿童上车。6.门票说明：除行程首道大门票，景区内如有收费项目，产生费用自理，原则上由游客自己按景区标价购买，不保证有优惠价格。景区如因维修及其他不可抗拒原因部分停止接待，旅行社不承担责任。7.住宿说明：二日游以上有住宿团，房间空调、彩电、热水、独卫俱备(特殊说明团队除外)，具体房型以实际安排为准。旅行社不提供自然单间，产生单房差须由客人现付；也可以当地拼住或安排三人间或加床，一般加床为钢丝床。儿童价不含住宿。8.旅行保险：建议3-70周岁旅游者（不含70周岁）另外购买旅游意外伤害险。另旅游者在白天或晚间的自由活动期间，一切责任自理。因服务能力所限，无法接受孕妇、70周岁以上老年人及行动不便者出游。18周岁以下旅游者须在家属陪同下参团。9.解除合同：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规定，旅游者解除合同（即退团）的，组团社应当在扣除必要的费用后，将余款退还旅游者(即旅行社退还未产生的单项费用，车费等无法减少的相关费用不退)。本线路为散客拼团旅游,全程交于虫虫飞旅游联盟负责具体操作。请途中注意文明出行，有团队精神，遵守法律和社会道德规范、尊重当地民风民俗。如有违法行为，危害公共安全,危害其他旅游者权益(包括各点迟到过久),按《旅游法》规定,旅行社有权终止旅游合同,在扣除必要的费用后，将余款退还旅游者。10.质量纠纷：在旅游过程中如发生纠纷，旅游者和导游原则上应在现场协商解决；现场无法解决的，旅游结束后由旅游者和旅行社协商解决。如分歧较大，可由旅游行政主管部门行政仲裁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如系旅游者原因，导致纠纷升级或损失扩大化的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规定，由旅游者承担相应费用。请按报名时的团体认真填写《意见单》，本意见单是此次游览质量的最终考核标准，我社将以此作为质量调查的依据；不签意见单者视为放弃，按无意见处理。如因维修、政府临时规定或不能满足设备运行安全的天气、自然灾害（如： 雷电、风沙、雨雪、冰雹、大雾等）等不情况下园内设备、表演将关闭或部分关闭，由此产生的损失，旅行社不承担赔偿责任。11其他说明：如遇国家政策性调价或游客自身因素，造成的损失和增加的费用由游客自理；旅游如在遇到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的重大调整、顺延或提前终止时，游客应积极服从旅行社的处理安排，只负责退还本社的优惠门票，赠送景点不退；请游客在游玩过程中注意儿童、自身安全及财物安全；因道路交通事故造成游客人身伤害及财物损失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》进行赔偿。本行程单及必读事项为旅游合同附件，已签订旅游合同者即视同已认可上述各项说明。（海滨、河湖、戏水、漂流线路，严禁下水游泳，否则一切责任自理） |